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24-016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于2024年3月16日以电话、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3月27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华源控股创新中心11楼会议室举行。公司监事总数3人，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及受托监事共3人（其中受托监事0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有2人，为钟燕飞女士、高顺祥先生。出席本次会议监事超过公司监事总数半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41,077.71万元，较2022年上涨6.4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43.11万元，较2022年下降22.94%。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74,557.81万元，较2022年下降1.2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164,075.41万元，较2022年上涨8.22%。净利润下降主要因去年公司收回润天智江洪执行款项所致。另公司主营业务塑料包装盈利不及预期，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2023年度预计对收购常州瑞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4,583.34万元。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3、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4、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 46,411,385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公司股份 660 万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视同现金分红 46,411,385 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基于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更好地保证公司的稳定发展，本次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5、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网（www.cninfo.com.cn）公告。

6、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度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公司监事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同意：___0___票；反对：___0___票；弃权：___0___票；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的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

7、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同意：___3___票；反对：___0___票；弃权：___0___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上述资金不得用于开展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间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同意：___3___票；反对：___0___票；弃权：___0___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同意：___3___票；反对：___0___票；弃权：___0___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2023 年度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及信用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62,992,280.73 元人民币，其中：坏账减值准备 2,387,411.06 元，存货跌价减值准备 14,421,862.76 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49,600 元，商誉减值准备 45,833,406.91 元。

同意：_____ 3 _____票；反对：_____ 0 _____票；弃权：_____ 0 _____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18 年 12 月 20 日起，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发行数量为 400 万张，发行总额为 4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2018 年 12 月 03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9 年 06 月 03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4 年 11 月 27 日）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可转债转股增加 15,423,928 股。公司总股本由 315,977,445 股增加至 331,401,373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增加，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1,597.7445 万元增加至 33,140.1373 万元。

同意：_____ 3 _____票；反对：_____ 0 _____票；弃权：_____ 0 _____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8 年 12 月 20 日起，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发行数量为 400 万张，发行总额为 40,000 万元。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可转债转股增加 15,423,928 股。公司总股本由 315,977,445 股增加至 331,401,373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增加，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1,597.7445 万元增加至 33,140.1373 万元。

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1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举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沈轶女士、钟燕飞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13.1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沈轶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13.2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钟燕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8日